

郵寄及傳真文件
(28014458)

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東座二樓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旅遊事務署
第1組

旅遊事務署執事先生：

有關政府現正全面檢視「旅遊業運作及規管架構」的諮詢文件，以下是參與入境旅遊事務人士提出的意見：

- a) 就近年內地入境團接連發生損害旅遊業聲譽的事故，外界已質疑議會沒能力促使同業自律，委員會作為議會轄下處理有關入境旅遊事務的代表，既熟悉業內運作，亦擁有相關經驗，提出的意見是具有參考價值，委員會應該就諮詢向外界作出辯解及針對有關問題提出具前瞻性的意見，以挽回公眾的信心。
- b) 近期內地旅客的投訴不時成為傳媒的焦點，亦引來社會上不少人質疑議會是否有能力監管旅行社及導遊，甚至有人批評議會是「自己人管自己人」。但事實上，議會在規管方面已做了不少工作，而大部分業界從業員均遵守議會規則，議會應繼續擔當監管角色，政府可以透過修改法例，協助議會改善機制及權力不足之處。
- c) 現時不少專業人士的資格是經由政府規管及發牌，但仍有違規或專業失當的行為，故即使將旅遊業規管職能交還政府負責，亦無法根治業內存有的問題，唯一可以消除公眾質疑議會是「自己人管自己人」的機構。
- d) 目前只有部分接待內地入境團從業者的經營手法有問題，政府應研究如何改善規管，只著重檢討規管架構而沒有針對性去制定相應措施，最終只會令守規則的旅行社受到連累。
- e) 政府應考慮如何打擊不良經營手法的旅行社以及提升導遊服務質素，改革目前的規管架構是無法處理解決核心問題。
- f) 就規管業界一事的討論已被政治化，一些政治人物已清楚表明要取代議會的監管地位，以博取自我宣傳。

- g) 擔心政府一旦介入規管旅遊業的範疇，會窒礙行業的發展，支持保留議會的監管地位，政府除可透過立法授予議會的監管業界的權力外，亦可考慮擔任懲罰違反規定旅行社的角色。
- h) 傾向支持方案二保留議會的監管地位，同意將現時議會部份規管職能交由政府處理，政府亦可增加委任更多非業內人士參與議會轄下的委員會事務（包括紀律委員會），增加紀律委員會處理違規個案的透明度，以提昇議會的公信力和獨立性。
- i) 政府應成立一個兼具監管及推廣香港功能的旅遊局，幫助業界進一步發展。同時，政府應投放更多資源，例如增加旅遊設施，去吸引更多不同地區的旅客來港旅遊，而不僅只著重內地市場。

梁耀霖先生
陳陸安先生
張健明先生
張瑞芳先生
趙逸舟先生
蔡百泰先生
林乾禮先生
梁富華先生
劉文銀先生
陸達明先生
莫國業先生
冼佩芳女士
曾錫耀先生
黃雅麗女士
葉子城先生
謹啓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